

第 一 五 七 届 会 议

157 EX / 8

巴黎，1999年9月8日

原件：法 文

临时议程项目3.4.1

关于由教科文组织宣布为人类口头和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项目的进度报告

概 要

决定 155 EX / 3.5.5 请总干事向执行局第一五七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由教科文组织宣布为人类口头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项目的活动进展情况的报告，总干事根据该项决定编写了本文件。

需决定之事项：第 7 段。

## 引言

1. 根据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通过的决议 23，总干事就设立可被教科文组织宣布为**人类口头遗产代表作**的文化场所或民间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国际奖项和选择标准向执行局第一五四届会议提出了建议(文件 154 EX / 13)。发言者在讨论中均强调口头遗产和非物质遗产是密不可分的，因此，执行局要求在名称中的“口头”之后增加“和非物质”一词，这样，此项国际奖今后就称为“**人类口头和非物质遗产代表作**”。

2. 另外，执行局在其决定 154 EX / 3.5.1 中请总干事：(i)与各地区磋商，制定选择将宣布为“**人类口头和非物质遗产代表作**”的文化场所或文化表现形式的详细标准，并制定详细的选择办法和资助办法，以便提交执行局第一五五届会议审议，(ii)研究为了起源社区而传播、保存和保护这些无形的和非物质的文化场所的手段，(iii)要求公共和私人文学或艺术出资者提供帮助，以设立一个由教科文组织颁发的奖项，确保被宣布为“**人类口头和非物质遗产代表作**”的文化场所或文化表现形式受到保护和宣传。

3. 总干事向执行局第一五五届会议提交了一份新的教科文组织宣布**人类口头和非物质遗产代表作**条例草案(文件 155 EX / 15 Add. 和 Corr.)。执行局通过了该《条例》，并请总干事：(i)建立宣布“人类口头和非物质遗产代表作”的机制，同时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实施上述条例，而且在必要时，应与“世界记忆”计划中与口头遗产有关的某些方面协调一致，(ii)要求公共或私人文学或艺术出资者提供预算外资金，以鼓励设立奖项或开展保护、保存和复兴被宣布为“人类口头和非物质遗产代表作”的文化场所或文化表现形式的行动，(iii)向执行局第一五七届会议报告有关此项目的进展情况。

### 执行局第一五五届会议以来采取的行动

4. 执行局第一五五届会议结束后，秘书处为成立国际评审委员会而开展了磋商活动，该评审委员会的任务是评估旨在宣布为“人类口头和非物质遗产代表作”的候选材料；为此，在挑选这方面的合格人士时，要考虑到有必要确保尽可能公平的地理代表性，并且在创作者与专家之间以及在所代表的不同学科方面达到

良好的平衡。秘书处在采取行动时也注意到要保证有专业妇女和青年专业人员充分参与。在这类磋商活动结束后，总干事决定任命以下人士为评审委员会委员，自1999年9月1日起任期4年：

- Ugne Karvelis 女士 (立陶宛)  
作家，口头文学专家
- Zulma Yugar 女士 (玻利维亚)  
教育、文化及体育部文化发展司司长
- Munajat Yulchieva 女士(乌兹别克斯坦)  
传统音乐歌手
- Kwabena Nketia 先生 (加纳)  
加纳大学非洲音乐舞蹈国际中心主任
- Juan Goytisolo 先生 (西班牙)  
作 家
- Dawnhee Yim 女士 (大韩民国)  
Dongguk 大学历史学教授，妇女问题研究员
- Ralph Regenvanu 先生 (瓦努阿图)  
瓦努阿图文化中心主任，人类学家
- Richard Kurin 先生 (美国)  
史密森学会传统生活和文化遗产中心主任
- Hasan M. Al-Naboodah 先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扎耶德遗产与历史中心  
主任

5. 根据教科文组织在马拉喀什举行的专家会议(1997年6月，是次会议将贾马·弗纳广场作为实例研究的内容)提出的建议，并在文化遗产处(非物质文化遗产组)进行的与各地区一些专家和有关非政府组织的磋商的基础上，拟订了编写候选材

料的指南草案。国际评审委员会将对此草案进行审议，一经修订和通过，将根据《教科文组织宣布人类口头和非物质遗产代表作条例》，提交总干事批准。

6. 秘书处与一些可能提供预算外资金，加强该项目实施的国家进行了接触。一方面，一些国家政府(意大利、美利坚合众国和日本)已书面保证对保护、保存和复兴口头和非物质遗产的活动提供财政支助；另一方面，总干事在访问大韩民国和玻利维亚期间签署了关于设立可颁发给“人类口头和非物质遗产代表作”得主之奖项的意向书。同样，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也热烈支持就此问题设立一个奖项的想法。有关这些奖项的条例将提交执行局第一五九届会议审议和批准。

7. 1999年6月在华盛顿哥伦比亚特区(美利坚合众国)与“史密斯索尼娅机构”联合召开了一次国际会议，对为了起源社区而传播、保存和保护无形的或非物质的文化场所手段(决定154EX/3.5.1,第12段)作了研究。与会专家对各地区1995年以来开展的执行《保护民间创作建议书》(1989年)的研究结果作了分析，并提出一项行动计划，建议总干事在教科文组织《2000--2001年计划与预算草案》(30C/5)范围内加以实施。

8. 鉴于上述各种情况，执行局可能希望通过以下决定：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157EX/8；**
2. 满意地**注意到**总干事向其通报的关于秘书处自第一五五届会议以来最初采取的行动的情况；
3. **对一些国家有意为保护、保存和复兴口头和非物质遗产提供资金感到高兴；**
4. **注意到**总干事决定的评审委员会委员的组成情况，该委员会的职责是评估可能被教科文组织选出作为人类口头和非物质遗产代表作的候选材料；
5. **请**总干事继续向公共和私有部门筹集预算外资金，这些资金可用于鼓励设立保护、保存和复兴“**人类口头和非物质遗产代表作**”奖或为这方面的行动提供资金。